广东省推动智能家电标准化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深入实施标准化战略，以高标准引领我省智能家电战略性支柱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实现从智能家电大省向智能家电强省转变，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深入实施标准化战略，助推制造强省、质量强省建设，发挥标准化对推动智能家电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性、引领性作用，以标准推动智能家电产业实施技术创新、质量提升、品牌塑造和产品“走出去”，打造世界一流的智能家电产业集群。

二、工作目标

到2025年，智能家电先进标准体系基本健全，标准与知识产权更有效融合，质量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完善，国际竞争力不断增强，形成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更完整更强大、更具全球影响力的产业集群。

——标准供给能力明显增强。智能家电数字化、绿色化、智能化工作取得积极进展，新增制修订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100项以上，团体标准、企业标准1500项以上，智能家电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基本建成。

——标准国际化水平显著提高。打造国际合作高地和国际标准技术创新平台，与国际产业集群、技术组织、标准化组织等合作更加紧密。标准制度型开放水平显著提高，参与制修订国际标准、国外先进标准100项以上，“湾区标准”30项以上，引进和运营国际性专业标准组织5家以上，培训国际标准化人才不少于300人。

——标准化基础更加牢固。争取建立国家级质量标准实验室，新创建国家和省级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8个以上，标准化基础满足智能家电高质量发展需要。

三、主要任务

（一）健全先进标准体系。

1．实施“标准化+智能家电”行动。充分发挥标准化战略性、基础性、引领性作用，加快制定智能家电标准体系规划与路线图，以产业链为纽带，依托行业协会、产业联盟和龙头企业，加快建设产业上下游协同的标准族群，发展水平分工与垂直整合相结合的产业链集群，促进上下游、产供销、大中小企业协同创新，推动建设覆盖智能家电全产业链和产品全生命周期的先进标准体系。

2．开展基础性通用性标准研究。加强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先进基础工艺、关键基础材料与产业技术基础标准建设，加大基础通用标准研制应用力度。加强粤港澳科技合作，支持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加强产学研合作及应用示范研究，以市场需求为核心，开展关键部件、语音控制、智能化评价、环境适应性评价等方面标准攻关，开展智能家电在不同环境条件下的可靠性研究，制定安全可靠、国际先进的通用技术标准。

3．实施智能家电强链稳链工程。面向全球技术创新前沿和科技竞争制高点，推动广东企业加强先导性标准孵化，聚焦智能家电企业开展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加大技术攻关和标准研制应用，提升关键环节、关键领域、关键产品保障能力。

4．加快标准互联互通。支持智能家电链主企业牵头，整合行业及上下游企业，开展从单品智能到设备互联再到场景互通的基础标准研究和标准应用示范，强化跨品牌、跨产品标准化协调，促进产业互信、互联、互通发展。

5．开展信息安全标准研制。组织有关行业主管部门、社会团体、龙头企业等开展智能家电数据采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等环节信息安全标准研制，强化信息安全保障。

6．实施智能家电团体标准培优计划。培育一批国际先进、国内领先的团体标准，推进智能家电团体标准应用示范，利用团体标准在时效性与创新性方面的优势，结合行业发展迅速的特点，利用先进技术成果转化，引导社会团体制定原创性、高质量标准，推动产业综合竞争力提升。

7．提升标准化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支持国家标准验证点（智能家电领域）的建设。围绕智能家电产业链整合多学科技术标准及检测资源，完善实验室能力建设，解决智能家电领域技术难题，全面支撑广东省智能家电标准体系建设。依托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家用电器和电器附件国际标准化）与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广州）等平台，联合智能家电行业龙头企业、科研院所、第三方检测机构等，通过整合资源推动智能家电标准创新研制。

（二）推动标准有效实施。

8．加强智能家电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加大清理整顿智能家电“三无”产品力度，确保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守护家电产品质量安全底线。加强高端智能家电产品的监督抽查，打击虚假高标产品行为，维护优胜劣汰的质量发展秩序。

9．探索智能家电质量分级工作。围绕消费者关注的智能化功能性能、提升消费体验等产品核心质量指标，制定符合广东实际质量分级标准，并依据标准识别产品等级。探索建立广东质量分级采信监管机制，加强监督抽查，及时发现、查处采用虚假标准、不符合分级标准产品，营造优质优价消费氛围，激发企业提升产品质量的内生动力，拉升产品质量“高线”，满足人民群众高品质消费需求。

10．加强检验检测标准化能力建设。围绕智能家电产业发展需求，推动在智能家电领域建设高水平国家级、省级质量标准实验室。推动将先进标准中的检验检测方法纳入项目参数库管理。组织开展粤港澳三地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验证，支持我省检验检测认证机构取得境外检测认证资质，积极参与检测认证国际合作互认。

（三）深化知识产权与标准融合。

11．建立知识产权和标准融合发展的协同工作机制。依托广东省知识产权服务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成立知识产权与标准协同工作小组，对接智能家电战略性产业集群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和创新主体，形成政府部门、标准服务机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和创新主体共同参与的知识产权与标准融合发展的协同工作机制。

12．开展知识产权与标准融合发展研究。支持指导广东省知识产权服务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等有关机构，开展智能家电及本省优势产业标准必要专利（SEP）基础数据库建设，采集整理已发布的国际和先进组织标准与标准必要专利，建设技术创新与运用实施所必须的基础信息资源；探索制定标准必要专利许可谈判指南等文件，动态跟踪国际国内最新信息，为政府和产业决策提供支撑。

13．推动专利导航标准化建设。聚合标准技术研究机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龙头企业、知识产权行业协会等力量，梳理专利导航工作内容、专利导航应用场景、专利导航服务评价等方面的要求，研究制定《数字化时代专利导航工作指南》，加快构建和完善我省专利导航服务体系，提升专利导航质量水平，引领和支撑产业转型和创新发展。

14．探索开展智能家电领域专利与标准融合创新试点。加强资源整合与协调合作，发挥科研院所科研能力与资源优势，推动场景智能化、语音控制、全屋智能、绿色低碳等技术研究成果标准化。组织指导省智能家电产业知识产权协同运营中心，在我省智能家电产业空调领域开展专利与标准融合创新试点。探索“专利导航一关键核心领域技术研发一专利标准化一质量基础设施（NQI）服务一标准国际化”发展模式，通过专利导航筛选一批产业核心专利，推动高价值专利成为标准必要专利。研究探索我省将自主专利技术通过标准化途径实现专利技术产业化、市场化的机制和路径，促进技术、专利与标准协同发展，提升我省产业参与市场竞争的能力和话语权。

（四）标准引领智能家电行业绿色化转型。

15．加快完善智能家电碳达峰碳中和基础通用标准。升级一批智能家电重点行业领域能耗限额，完善重点用能产品能效分级标准，完善能源核算、检测认证、评估、审计等配套标准。

16．研究制定智能家电行业产业链碳足迹、碳效比核算标准。完善智能家电领域碳排放核算核查、碳效比核算、碳减排量化评估、减污降碳控制监测等标准，研究开展领域内重要产品全生命周期碳足迹及碳效比测评标准研制等，完善家电领域的绿色产品、绿色工厂、绿色供应链、绿色园区等标准，实现智能家电领域碳达峰产业链相关环节标准全覆盖。

17．开展智能家电碳达峰碳中和标准化试点。试点分类建立绿色公共机构建设及评价标准，促进双碳标准与技术创新和产业转型紧密协同发展，有力支撑和保障智能家电领域碳达峰、碳中和。

（五）提升广东标准国际化水平。

18．实施智能家电标准国际化跃升工程。支持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开展标准研制、标准验证、国际交流、标准比对、人才培育等活动。重点对标IEC、ISO等国际标准化组织的产品设计、制造、质量体系，推动国际标准国内转化应用。鼓励我省企事业单位主导和参与智能家电产品及核心部件相关国际标准制定，提升产品国际化水平。开展智能家电国际标准创制孵化器的建设，积极参与场景智能化、全屋智能、语音控制等方面国际标准制修订工作，助力广东省智能家电发展技术路线升级为国际智能家电发展技术路线。

19．探索开展智能家电“湾区标准”工作。鼓励粤港澳三地社会团体、高校、科研机构与企业围绕智能家电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等领域，研究制定、认定并推广实施高质量的“湾区标准”，促进构建开放一体的湾区大市场。

20．支持国际知名企业和机构“引进来”。完善引进国际标准化组织机构和国际标准化人才支持、激励措施，支持引进国际技术标准组织分支机构和国际标准化专家，开展国际标准化合作与研究，提升标准国际话语权。

21．提升国际贸易服务能力。服务广东智能家电产业“走出去”，依托省WTO/TBT通报咨询研究中心等平台，及时发布国际智能家电产品领域技术性法规、标准和合格评定程序等技术性贸易措施预警通报，及时提供国际标准化动态信息，帮助企业及时掌握重点市场准入信息，增强技术性贸易措施应对能力。加强企业出口过程中关于国际标准和技术性贸易措施的问题研究，分析问题的突破口，破解制约我省智能家电行业“走出去”的贸易壁垒。加强智能家电企业国际标准和技术性贸易措施培训，帮助外向型智能家电企业掌握国际标准和技术性贸易措施规则，增强企业标准化和技术性贸易措施应对意识。

22．开展一站式标准国际化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推动企事业单位积极参与国际标准化工作，打造企事业单位与各国标准化机构及专家合作沟通的桥梁，帮助企业了解国际标准化流程与规则，提供国际标准化全程辅导，增强企业国际标准化工作意识，提升企业国际标准化能力。

23．深化“一带一路”等标准化交流合作。推动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智能家电标准化合作与交流，推动标准研制、互译和推广等全过程融通。探索与“一带一路”沿线重点国家标准化组织建立双方认可的标准互换互认程序与工作机制，推动标准、认证与标识的国际互认。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统筹协调。广东省全面实施标准化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会同有关成员单位，对智能家电标准化工作进行整体部署和系统推进，统筹研究重要事项，督促将各项目标任务落实到位，有关重大情况及时向领导小组领导报告。

（二）加大政策支持。充分发挥现有财政资金的引导带动作用，吸引社会资金，支持智能家电标准化建设。鼓励金融机构将标准水平、知识产权、品牌价值等评价结果作为融资授信参考因素。

（三）强化宣传引导。加大智能家电标准化工作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杂志、互联网等媒体平台和“世界标准日”“质量月”等专题活动，加强对标准化政策法规、标准化知识、智能家电行业重要标准的宣传普及，充分展示创新成果，对形成的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和做法及时推广应用，为智能家电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四）加强人才培养。鼓励、支持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专业机构、行业龙头企业等设立智能家电行业标准化人才培训与实践基地。加大对国际标准化人才培训基地（广州、深圳）、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家用电器和电器附件国际标准化）、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广州）等平台的支持，充分发挥各类平台作用，培养一批智能家电标准化骨干人才、领军人才。